

高邮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文件

邮 卫〔2019〕14 号

关于集中开展 2019 年 春节期间法治宣传教育活动的通知

各医疗卫生计生单位，委机关各科室：

2019 年春节即将来临，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全面推进“七五”普法规划的实施，充分发挥法治宣传教育在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中的基础性作用，营造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社会氛围。现就春节期间集中开展法治宣传教育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按照贴近实际、贴近生活、贴近群众的原则，面向群众，深入基层，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法治宣传教育活动，弘扬法治精神，增强法治意识，为人民群众度过欢乐祥和的春节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

二、时间安排

从 1 月底开始，至 2 月底结束。

三、工作任务

（一）深入开展法律进机关活动

1. 利用党委（党组）会、中心组学习会、办公会等，开展会前学法或专题法治讲座。

2. 按照“谁用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要求，利用门户网站普法专栏、微博、微信集中开展宪法及与本单位相关的法律法规以案释法工作。

3. 在集中办公区域显示屏滚动播放法治宣传标语、制作悬挂法治格言警句等，营造浓厚法治文化氛围。

（二）深入开展法律进医院活动

各医疗卫生单位把法治宣传教育融入单位管理和服务的各个环节，通过多种形式开展法治宣传。

1. 要结合三下乡、义诊咨询等特殊时间节点，通过集中宣讲宣传、主题活动宣传、专项依法治理活动等方式，面向社会积极开展卫生计生专业法律法规宣传。

2. 要充分发挥报刊、网络和移动通讯等大众媒体的重要作用，用群众喜闻乐见、寓教于乐的形式，突出以案说法、以案普法；要积极在门户网站设置普法专栏，用好局域网、微博、微信、手机短信等平台载体，集中开展法治宣传活动。

3. 要设置户外法治宣传栏，利用板报、墙报、橱窗、标语等形式加大宣传力度，营造浓厚法治氛围。

（三）深入开展“送法进社区、进乡村”活动

各卫计办要加强组织领导，从群众的生产生活实际需要出发，利用春节、元宵节前后乡镇集市举办的有利时机，深入乡村、社区，举办法治文艺演出、法治文化游园、民风民俗表演、播办法治电影、竞猜法治灯谜、法治年画剪纸等群众喜闻乐见的法治文化活动，增强法治文化的吸引力和感染力，提升宣传实效。通过制作宣传版面、出动宣传车、设立咨询台、发放宣传资料、书写法治春联等形式开展集中法治宣传活动，向群众赠送普法书

籍、挂图，开展法治咨询，普及法律知识，增强群众法治观念，提供优质高效便捷的法律服务。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单位要充分认识加强法治宣传教育对维护春节期间社会稳定的重要性，切实增强责任感和使命感，强化组织领导，落实工作责任，确保宣传工作有声势、有实效。

（二）**加强协调指导**。各单位要按照“谁用法谁普法”的原则，落实普法主体责任，切实做好春节期间的普法宣传。市卫计委法制科要加强协调督促，共同推进。

（三）**加强宣传和信息报送**。各单位要充分利用各类媒体，广泛宣传活动开展情况和典型做法，并及时将信息报送至卫计委法制科。

信息报送请发至：1349282750@qq.com

高邮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2019年1月24日

